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T/JGE—2023

江西绿色生态 彭泽鲫

wetland fish -Jiangxi green ecology



2023 – xx – 04 发布

2023 – – 11 实施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要求	1
5 品牌互认	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

江西绿色生态 彭泽鲫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彭泽鲫产品申请“江西绿色生态”认证的评价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在彭泽鲫产品申请“江西绿色生态”品牌的认证或评价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T 30891 水产品抽样规范
GB/T 18395 彭泽鲫
SC/T 0004 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规范
RB/T 165.3 有机产品产地环境适宜性评价技术规范 第3部分:淡水水产养殖
NY/T 658 绿色食品 包装通用准则
NY 5071 无公害食品 渔用药物使用准则
DB36/T 619 江西省农业用水定额
DB36/T 1138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
DB36/T 1676 水产养殖档案记录规范
DB36/T 1249 彭泽鲫成鱼池塘养殖技术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DB36/T 1138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江西绿色生态 彭泽鲫 Carassius auratus -Jiangxi green ecology

符合“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及本标准技术要求，并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活动的彭泽鲫产品。

4 评价要求

4.1 苗种要求

宜选取国家级或省级彭泽鲫良种场繁育且检疫合格的鱼苗，苗种生物学性状应符合GB/T 18395的要求。

4.2 产地环境要求

- 4.2.1 应选择水源充足、光照充分、生态环境良好、无污染且远离污染源的水域养殖。
- 4.2.2 产地水质环境质量要求、底质环境质量要求、空气质量环境要求应满足 RB/T 165.3 的要求。
- 4.2.3 应加强产地环境保护，防止污染，制定实施监控和保护措施。
- 4.2.4 应该设置产地标识牌，内容包括产地名称、面积、范围和防污染警示等。

4.3 养殖管理要求

- 4.3.1 应选用天然饵料作为彭泽鲫养殖的食物来源。
- 4.3.2 彭泽鲫养殖应符合 DB36/T 1249 的要求。
- 4.3.3 应按照 SC/T 0004 建立和实施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体系。
- 4.3.4 应按照 DB36/T 1676 得要求开展水产养殖生产日志和档案记录。

4.4 产品感官要求

- 4.4.1 活鱼体态匀称，无鱼病症状；具有本种鱼固有的色泽和光泽。
- 4.4.2 鲜鱼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彭泽鲫鱼感官要求

项目	指标	检测方法
鱼体	体态匀称无畸形，鱼体完整，无破肚，肛门紧缩或稍有凸出	抽样检测按 GB/T 30891 的规定执行，在光线充足、无异味的环境条件下，将样品置于白色瓷盘或不锈钢工作台上，按要求逐项检验
鳃	鳃弓开张有力，鳃丝清晰，呈鲜红色，粘液正常	
眼球	眼球饱满，角膜透明	
体表	呈鲜鱼固有色泽，鳞片紧密，不易脱落，体表粘液透明，无异味	
组织	肌肉组织致密，有弹性	
气味	体表和鳃丝无异味，可食用组织无土腥味	
水煮实验	具有鲜彭泽鲫固有的香味，口感肌肉组织有弹性，滋味鲜美，无异味	将洗净后的鱼肉放入在洁净容器中，加入适度纯净水，煮熟后，嗅蒸汽气味，再品尝肉质，
气味评定时，撕开或用刀切开鱼体 3 处~5 处，嗅气味后判定。		

4.5 评价指标

4.5.1 “江西绿色生态”彭泽鲫产品评价指标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是指 DB36/T 1138 的第 5 章中规定的资源节约属性指标、环境保护属性指标、生态协同属性指标和质量引领属性指标，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的具体化。彭泽鲫鱼产品的评价指标、判定依据及方法等要求见表 2。

表 2 “江西绿色生态”彭泽鲫产品评价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要求		判断依据/方法		
资源节约	合理使用养殖区与周边水资源，用水量应符合 DB36/T 619 水产养殖用水定额的要求		查看基础设施、灌溉设施及记录		
	包装应符合 NY/T 658 的要求，宜采用可再生利用或可降解材料		查看包装材料采购凭证		
环境保护	药物使用应符合 NY 5071 要求		查看生产记录		
	选用天然饵料，科学投喂		查看生产记录		
	合理调控养殖密度，保持水体健康水质良好		查看生产记录及监测记录		
	养殖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实现无害化处理		废弃物处理记录		
生态协同	轮捕轮放，保护生态平衡，维持生态系统的再生产能力		查看生产记录及监测记录		
	科学规划养殖区域，充分发挥养殖区域和周边环境生态系统调节服务功能		实地走访，查看产地规划图		
	通过科学管理，维持养殖基地可持续性，		查看监测记录		
质量引领	感官要求	应符合文件 4.2 产品感官要求		查看销售记录，检测报告	
	污染物及农药残留限量	应分别符合 GB 2762、GB 2763 的要求		查看检测报告	
	兽药残留限量	应符合 GB 31650 的要求			
	生物学要求	无疫病			
	产品分级	规格 g/只			
		一级	二级		
		≥400	<400		
	产品质量要求	粗蛋白%	≥15%		
		粗脂肪%	2.0%~4.5%		
		灰分%	1%		
肌肉氨基酸总量%		14%			
鲜味氨基酸总量%		6.0%			

4.5.2 企业应持续对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协同、质量引领属性的二级指标进行细化，且细化指标应遵循先进性、合理性和适用性原则。

4.6 评价方法

由“江西绿色生态”评价机构，依据“江西绿色生态”标准及相应评价实施细则实施评价。

4.7 评价报告

“江西绿色生态”评价机构按照 DB36/T 1138 的要求，对参评产品出具评价报告，符合评价要求授予认证证书和标志。

5 品牌互认

- 5.1 通过“赣鄱正品”等区域公用品牌认定的彭泽鲫产品，经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及第三方认证机构确认，可以采信为“江西绿色生态”品牌产品，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
 - 5.2 已获得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或者地理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且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认证的产品，经“赣鄱正品”品牌主管部门确认，可以采信为“赣鄱正品”品牌，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牌证书和标志。
 - 5.3 拥有“江西绿色生态”和“赣鄱正品”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的彭泽鲫产品，同等条件下可以享受双方品牌宣传推广和政策优惠的权益，接受双方品牌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
-